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学院 2023 年推免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北京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和学校《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接收
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的要求，化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 2023 年
推免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如下：
一、组织管理：
化学学院成立研究生推免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根据国家和学校的招生
政策和要求，制定本学院的分专业招生规模、推免生接收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和本学院推免生复试的具体组织。
二、招生专业
我院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所列学科、专业或领域均招收推
免生。
三、申请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二）本科期间学习成绩优秀，已获得推荐免试资格；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申请人外语水平须满足下列条件：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或英语
四级成绩≥ 460 分，或托福≥ 80 分，或雅思≥ 6.0 分，外语语种为小语种者，
要求通过国家四级。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我校推免
生。
四、复试安排
1、报名
申请人可于 2022 年 9 月底（具体以教育部通知时间为准）通过教育部“全国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
网址:http://yz.chsi.com.cn/tm）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接到复试通知的推免生
须同意参加复试并在网上确认，不确认者申请无效。
2、考生须在 2022 年 9 月 27 日 16 点前，通过“北京化工大学推免生预报名
系统”（https://yz.buct.edu.cn/zsgl/tmsgl/default.aspx）上传以下材料：本人身份证；
学生证的原件扫描件；本科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本科学校教务处公章）扫描

件；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原件扫描件；本人亲笔签名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模板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相关
下载）；其它证明申请人学术水平和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或获奖证书等材料的原
件扫描件。
3、申请直接攻博的同学请按照《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
章程》上传材料，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 16 点前将纸质材料送至无机楼 216。
4、复试
（1）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2）复试方式。所有推免生均采用远程视频面试方式，面试使用软件为腾讯
会议，备用软件为钉钉（Dingtalk）。网络远程面试的要求参照《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要求》。
① 请考生准备好带有摄像头、麦克风和扬声器的电子设备，提前下载好两个
面试软件，注册账户，实名登陆，提前试用软件，能够熟练操作，确保复试当天
保持网络畅通、设备可正常使用。学院会安排工作人员在考前提前联系考生，确
认考生软件准备情况。复试前请考生提前准备好二代身份证原件和纸质版《诚信
复试承诺书》。
② 复试当天，工作人员在考生面试前，将以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考生具体面
试时间、会议号码、密码等信息，考生凭借会议号码、密码进入相应网络会议室
等候面试，考生须在面试过程中，始终保持开启摄像头、麦克风。
③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参加视频面试，复试全程必须保持房间明亮、考
生本人及现场环境清晰可见，且只允许考生一人在房间内，禁止他人进出；复试
过程中考生应保持始终出现在画面中，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不得左顾右盼，
不得佩戴口罩、帽子，不得使用美颜及虚拟背景等功能。上述规定如有违反，均
视为违规。
④ 复试当天，请考生务必保证手机畅通（以报名时所提供的联系方式为准）。
考生收到的面试时间、会议号码、密码等信息，只允许考生本人知晓及使用，严
禁告知他人。
（3）复试具体程序
① 各复试小组工作人员通知考生进入视频会议。
② 考生进入视频会议后，等待工作人员提示，手持有效二代身份证，供工作
人员核验身份。考生本人、身份证要同时出现在屏幕中，且保证图像清晰。
③ 按照工作人员提示，考生用手机环拍四周，确保清场，考生本人在镜头中
现场手签纸质版《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并展示。
待工作人员确认后方可正式开始面试。考生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录像录音，不得
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所在面试现场不得有其他人或考试相关材料。如有违反，
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学院有权追责并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④ 面试期间锁定网络会议室，面试结束后立即离开。
5、复试内容：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的内容包括报考专业所涉及的相关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考核；大学
阶段学习成绩、科研活动以及科研能力等方面的考核；侧重考查专业水平、分析
与解决问题能力、创新精神等综合素质。复试面试满分为 100 分，复试成绩不合
格者（未满 60 分），直接不予录取。面试结束后，复试小组给出面试成绩，择优
录取，录满为止。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
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以面试成绩排序后确定拟录取名单，同时在化学学院网站公示。凡通过复
试，被我校接收的考生，由学院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
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 24 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
视为放弃。
7、体检：
经复试合格的考生须参加体检，体检一般在我校校医院进行。具体时间和要
求见后续通知。
五、资助与奖励政策
详见我校研究生院《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
六、其他
(1) 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2) 本方案适用于化学学院 2023 年推免生招生复试工作。
(3)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化学学院解释。
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学院
2022 年 9 月 16 日